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20—003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16日（星期四）以书面通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于2020年1月22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同意聘请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本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并就此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当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2月7日（星期五）下午14: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7日上午 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7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具体内容详见当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召开202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20—004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16日（星期四）以书面通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于2020年1月22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4人，实际参与审议表决的监事4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请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周惠都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结束。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当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20—005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我公司提供审计及内控服务多年，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客观性和公允性，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提议，拟选聘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

公司董事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团队多年来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二、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89664937 6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魏强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56号1502-1509单元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30日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资格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三、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提前与原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征得其理解和支持。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沟通，并结合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和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3、2020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改聘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

4、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将提交202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查阅公司拟聘请的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料，该审计机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客观、真实，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同意公司改聘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20—007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召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周惠都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结束。

附：周惠都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三日

附：周惠都先生简历

周惠都，男，1982年08月生，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广东烨龙集团有限责任下属子公司广东烨龙集团钢铁有限公司会计，自2012年5月开始至今任广东烨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融资部主管。现任本公司监事。

周惠都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会主席的情形；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周惠都先生与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20—006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的提案，现予以通知。

3、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所列明的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2月7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7日上午 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7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31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0年1月31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朗山路东物商业大楼10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以上提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六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0年1月8日、2020年1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及登记地点：

凡符合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2020年2月5日（星期三）、2月6日（星期四）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或于2020年2月7日（星期五）上午8:30—11:30，下午14:00—14:20持有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到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朗山路东物商业大楼10楼公司总部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进行登记；

（3）有资格出席但不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3、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本公司总部联系地址、电话、传真、联系人：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朗山路东物商业大楼10楼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55）86154212

传真：（0755）86154040

邮箱：std000023@vip.163.com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人：刘耿豪、刘国珍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23”，投票简称为“天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2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7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被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有效期：

一、委托表决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二、若会议有需要股东表决的事项而本人未在本授权委托书中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表决权。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07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26.80万元到5326.80万元。

2. 公司本次业绩预盈主要是由于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所致。本期收到政府征迁补偿款20391.8492万元，其中，计入本期收入13098.9192万元、影响本期损益为7676.17万元；以及收到其他各类政府补助及递延收入影响本期损益545.83万元，合计影响本期损益8222.00万元。

3. 扣除上述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4395.20万元到-2895.2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26.80万元到5326.80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395.20万元到-2895.2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88.1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582.83万元。

（二）每股收益：-0.07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是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因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政府征收公司坐落于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苕溪南路78号上的土地、房屋建筑物，公司本期收到临安区人民政府征迁补偿款20391.85万元，其中，计入本期收入为13098.92万元、影响本期损益为7676.17万元；2019年度公司收到其他各类政府补助及递延收入影响本期损益545.83万元，合计影响本期损益8222.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前期披露的关于通过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黄山薄荷公司向黄山市屯溪供销专业合作社借款2000万元以委托付款方式转入长城集团实际控制的长城西双版纳长城大健康产业园有限公司账户，以及直接借款给长城集团460万元事项。截止目前，长城集团尚未归还上述占用的资金，本事项是否会对公司本期及后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公司前期披露的关于违规为关联方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影视”）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苏州分行”）借款提供最高额1 亿元保证担保事项。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光大银行苏州分行诉长城影视、公司等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1,430万元，并已于2019年9月23日进行了开庭审理，目前尚未判决。截止目前，公司的上述担保责任尚未解除，本事项是否会对公司本期及后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公司本次业绩预盈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盈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

报备文件

（一）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二）董事长、审计委员会负责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百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5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6.0亿元到-7.2亿元人民币。

●公司2019年度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及坏账准备金额较大。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公司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1亿元到-7.3亿元人民币。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6.0亿元到-7.2亿元人民币。

2、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1亿元人民币到-7.3亿元人民币。

3、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6亿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48元（以截止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报告期末，公司部分长期股权投资出现减值迹象，根据资产减值测试初步结果，预计计提大额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为了更好地把握煤化工深加工的市场需求，加深对行业的理解，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创造更多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18年以债转股的方式入股潞宝兴海。2019年由于受到中美贸易战、环保和市场需求下滑等因素的影响，潞宝兴海全年产能和产品价格均不及预期。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结合潞宝兴海的经营情况以及宏观经济、行业政策等因素，基于谨慎性原则，经公司财务部门及评估机构的初步测算，2019年度预计对潞宝兴海的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约2亿元人民币，最终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的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二）2019年，受国内外经济环境的不利影响，一些企业在经营上遇到困难，公司部分客户欠款时间较长且屡收未果，回款停滞且预计难以收回，增加了本年度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受传统石油化工行业持续低迷的影响，公司部分石油化工客户出现经营困难，现金流紧张等情况，导致部分应收账款逾期并出现明显违约迹象，存在一定回收风险；部分客户因其自身客户陷入资金困难或合同纠纷等原因导致其对公司的账款难以支付。公司拟对上述两种原因导致的已逾期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5.5亿元左右，最终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金额以审计报告为准。

四、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尚未完成，经审计财务数据与业绩预告可能存在差异，由此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公司已就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及上述不确定因素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79　股票简称:大连友谊　编号:2020—007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星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星狮”）于近日收到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9辽01民初919号）。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公司、沈阳星狮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沈阳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作出民事判决。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沈阳星狮与广发银行沈阳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三、判决情况

经审查，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如下：

（一）被告沈阳星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编号华信贷字151171017号《信托贷款合同》下所欠贷款本金169,088,186.04元及罚息（截至2019年7月29日，所欠罚息共计221,928.25元；从2019年7月30日起，以本金169,088,186.04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6.3%上浮50%计收罚息至借款实际清偿之日止）；

（二）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对被告沈阳星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的抵押物（位于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97号、197-1号、197-2号，建筑面积103100.10m2，不动产登记证明号：辽2019沈阳市不动产证明第0185826号在建工程及其所占有的土地）在本判决第一项给付义务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三）被告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给付义务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就其实际清偿部分向被告沈阳星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追偿；

（四）驳回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各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888,351元，保全费5,000元，由被告沈阳星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负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

四、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五、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裁定、判决为一审结果，公司将提起上诉，公司将根据本次上诉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由于该判决的后续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暂无法准确判断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辽01民初919号）。

特此公告。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副总经理刘峰持有公司股份135,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0.1505%。刘峰持有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2019年8月2日，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并已上市流通，刘峰本次解锁股票数量为60,000股。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刘峰因个人资金需求拟减持股份，拟减持股份不超过33,7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376%，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刘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减持期间均为自本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2020年02月20日至 2020 年8 月18日），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转增股本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数量、减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并在窗口期内不得减持股份。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5,000	0.1505%	其他方式取得：135,000股

注：原尚股份于2018年7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予18名激励对象128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年7月3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18年8月2日。本次股权激励中，刘峰获得15万股限制性股票。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刘峰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刘峰	15,000	0.0167%	2019/9/30～2020/3/1	20.30-20.30	2019-09-06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刘峰	不超过：33,750股	不超过：0.037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3,750股	2020/2/20～2020/8/18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刘峰将根据资金需求周转安排及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具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刘峰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21　证券简称:*ST仰帆　公告编号:2020-002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业绩预计盈利300万元到450万元。

2、公司本次业绩预盈主要是因为：（1）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中心对公司免除了1,233万元债务；（2）公司子公司福泽园（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及受赠的控股子公司浙江庄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贡献了部分营业利润。

3、扣除上述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业绩预计亏损550万元到7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万元到450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550万元到700万元。

（三）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的专项说明

公司 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告出具了《关于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盈利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相关内容如下：

“我们接受委托对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仰帆控股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我们的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最终的审计意见尚未形成。

仰帆控股公司董事会拟披露的仰帆控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正数。根据截止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我们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没有发现仰帆控股公司2019年度业绩预盈利的财务数据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随着审计工作的进行，我们可能获得新的或进一步的审计证据，由此可能导致本专项说明与我们对仰帆控股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之间存在差异，具体审计意见以本所出具的仰帆控股公司2019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3.0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65.35万元。

（二）每股收益：-0.05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1、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收到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中心出具的《关于免去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债务的函》，该中心同意即日起免去本公司所欠1,233万元款项。

2、主营业务影响。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赠浙江庄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并于2019年11月28日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工作，浙江庄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同时，子公司福泽园（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较快，该等事项影响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3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一)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由于公司2017年、2018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2018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10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第（一）、（三）项的规定，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1000万元，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4月2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 2019 年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值，营业收入不低于1000万元，并且不存在其他需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或营业收入低于1000万元，公司股票将按照有关规定在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暂停上市。因2019年年度报告尚未披露，公司相关风险警示撤销仍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21　证券简称:*ST仰帆　公告编号:2020-003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存在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或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继续低于1000万元，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

由于公司2017 年度、2018 年度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2018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10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 条第（一）、（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已自 2019 年 4 月 29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第（一）、（三）项的规定，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或2019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继续低于1000万元，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及可能被暂停上市决定

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或2019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继续低于10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自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在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其他事项

1、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和年报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盈利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预计公司 2019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300万元到45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2、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1000万元，公司2019年期末净资产为正数。

目前，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